

球迷起冲突,高速服务区群殴

事发14日晚中超“齐鲁德比”赛后,一名鲁能球迷伤重

本报记者 王倩 樊伟宏 实习生 张希月

读者报料

14日晚上的中超联赛第9轮,鲁能主场3:0拿下对手青岛中能。就在赛后不久,双方球迷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发生冲突,鲁能多名球迷遭到了青岛中能球迷的殴打,多人受伤,其中一名潍坊球迷受伤严重。

记者采访

鲁能泰山队东营球迷协会的卜先生告诉记者,14日晚,他们看完鲁能青岛中能的比赛后乘大巴离开,与他们同行的还有来自潍坊、淄博两地的球迷。

晚上11点20分左右,他们的大巴停驻邹平服务区,载有潍坊、淄博球迷的大巴车则继续行进。“车停下后,有七八个人下车先去了洗手间,但刚到厕所就被三四十个人围住,这些人身穿统一的青岛球迷T恤。”卜先生称,东营球迷眼看人少要吃亏,慌忙往车上跑,并将在车上

的20多名球迷全部叫下车,双方对峙了一会儿后,对方乘大巴离开了服务区。”

之前两辆载有潍坊、淄博球迷的大巴车约20分钟后停靠在了淄博服务区,由于其中一辆大巴车出现故障,很多球迷都在服务区等候。

“就在等候的时候,过来一群人喊着‘就是他们,打’,随后就动起了手。这些人身穿统一的球迷服装。”鲁能泰山潍坊球迷协会会长张先生称,他当时挨了两下,随后抱着头跑开了,但其中一名潍坊球迷受伤严重。张先生说,打完人之后,

对方还从垃圾桶捡来很多酒瓶砸车,听说有人报警后快速乘车离开了现场。

青银高速淄博服务站相关负责人介绍,斗殴发生于14日晚11点40分左右,12点多时淄博高新区公安民警到达现场,控制了20余人,凌晨4点左右众人才散去。

15日下午,记者了解到,受伤较严重的潍坊球迷鼻翼骨折,身上多处受伤。

鲁能泰山队领队刘敬伟说,他们听说这件事情后,俱乐部连夜派人赶到淄博,慰问受伤的球迷。记者针对此事也多次联系青岛

中能足球俱乐部相关人员,但一直没有接到对方的回复。

记者15日从青岛球迷协会贴吧内看到,吧内要求“严禁讨论14日晚上的球迷冲突”一事,相关的帖子也已被删除。记者联系上了青岛球迷协会刘会长,刘会长称他们协会14日晚并没有组织球迷到济南观看比赛,至于是谁组织的也不是很清楚。

而根据记者了解到的信息,14日晚上,青岛有百余名球迷到现场看球。在比赛过程中,就曾同鲁能球迷“互骂”。



15日A04版《三天过去,小艾玉仍无踪影》评论

@丽达12: 希望孩子平安归来,也提醒每一位孩子的爸爸妈妈时刻关注、照看好自己的宝贝。

@angely521: 其实家长该好好看着孩子,5月12日母亲节,我们大楼打扫卫生的阿姨也把孙子给丢了,报警了,那泪流得很心痛!庆幸的是昨天看着她领着孙子来干活了!

15日A07版《找了一年半 孩子还没入园》评论

@一树梅花笑: 不是幼儿园教育不能小学化吗?要加强教师培训。

读者顾明伦: 现在上幼儿园太难了,做家长的都要凌晨去排队,要不排不上号,就耽误孩子入园。

15日A13版《两少年游“野池塘”溺水身亡》评论

@阮仕源: 每次到夏季,都发生儿童溺水的事件。我们是否要反省,“亡羊补牢”,多宣传,多教育,安全下才游泳。

@炽天使killer: 要是有那么多个游泳池,谁去游野湖。

读者王春霞: 游泳溺水的事情频频发生,为何人们还是没有警觉心?孩子的家长应该监管好自己的孩子。

本报记者 张泰来 整理

火车撞上小面包,众人破车施救

面包车上的一对夫妻受伤,村民反映事发路口常出事

本报记者 张林

读者报料

15日下午4时许,市民韩先生向本报反映,接庄镇袁庄村北头,发生一起火车撞面包车的交通事故。面包车被拖行60多米,横躺在铁路上,车体严重变形。面包车上的一对夫妻受伤。



被撞的面包车已经支离破碎。 本报记者 李岩松 摄

记者采访

15日下午,记者在事发地点看到,一辆火车车头朝东停在东西走向的铁路上,火车车头前方七八米处,一辆银灰色面包车车头朝北横躺在铁路上。面包车距离十字路口约60米。面包车车体已经严重变形,面目全非,一扇车门掉落在地上,后挡风玻璃和右后车轮不翼而飞,车内散落着许多石子。

现场一位村民说,他赶到现场时,火车头顶在面包车车身上,车里有两名被困人员,一名男性被困在驾驶座上,一名女性被困在中间座椅上。“我和其他几个人,让火车往后倒了一段距离,然后开始救人,我们把中间车门扯掉,想把女的拉出来,但她表情很痛苦,就没敢动。男的自己爬出来后,瘫坐在地上。最后两人被赶来的救护车救走了。”这位

村民说,当时两人的脸色很难看。

记者通过火车车门玻璃看到驾驶舱内有两名男子,要采访二人时被拒。

记者在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急诊科四楼病房找到了面包车上的两名受伤人员,二人为夫妻。受伤的女士不时发出“哎哟”声,“下午3点半左右,我开车由南向北行驶,到了十字路口时,突然发现火车来了,刹车已经来

不及,接着就被撞上了。”开面包车的男子说,当时火车鸣笛了,他撞之后才听到。

医护人员告诉记者,男子受伤较轻,女子一条手臂骨折,胸口积液,需要继续观察治疗。目前,两人均无生命危险。

“这个路口经常发生交通事故。”现场一位村民说,这条土路是我们村的一条主要道路,每天行走的人很多,这里应该设上道口栏

杆,有人专门看护才安全。

据了解,铁路道口按看守情况分为有人看守道口和无人看守道口。有人看守道口设有道口栏杆、道口房、两侧护桩、警告标志、报警器,并配有专职铁路职工24小时看守;无人看守道口设有护桩、警告标志,不硬性要求设置其他安全设备。两类道口对比而言,无人看守道口主要依赖车辆、行人安全意识,危险系数偏高。

“饭店不卖饭,竟是加油站”追踪

仨部门都称“管不着”野加油点

本报滨州5月15日讯(记者 杨玉龙 赵树行) 5月14日,本报以《饭店不卖饭,竟是加油站》为题,报道了滨州市博兴县境内非法加油点一事,报道引起强烈反响,不少市民致电本报反映野加油点仍在经营。15日,记者先后走访了安监、经信、工商三部门,都称无权查处野加油点。据了解,取得合法加油

站资质首先要到工商部门进行名称预先核准,持名称核准通知书分别到商务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成品油零售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然后再办理营业执照。有的地方还会要求办理消防检查合格意见书。对此,记者先后走访了博兴县安监局、经信局、工商局等相关局。博兴县安监局一肖姓

工作人员表示,其领导都不在,“据我所知,那些路边的野加油点都是以销售柴油为主,而柴油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所以我们对这些野加油点没有执法权。以前也查处过,是由经信局来牵头,联合查处的。”

随后,记者又来到博兴县经信局,一刘姓工作人员介绍,他们只对手续齐全的经营单位才有监督管理权

限,这些无证经营的加油点他们也无权查处,并称以前查处活动是由工商局牵头的。

对本报报道的野加油点,两个部门都说没有权力监督管理。记者随后又走访了博兴县工商管理局。

博兴县工商管理局一位副局长说:“我们之前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查处过很多家这样的加油点。

2007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89号文件,根据该文件规定,哪个部门负责审批哪个部门负责牵头查处。”该副局长称,工商部门也无权查处。截至发稿前,博兴县工商管理局这位副局长告诉记者,野加油点情况已上报至博兴县政府,引起博兴县政府高度重视,将联合各相关部门开会商讨治理措施。

出借问题车 出事也担责

本报济南5月15日讯(记者 张榕博) 德州陵县袁国鹏将自己刹车不灵的汽车借给同学,没想到同学驾车出事故。近日,出借“病车”的袁先生因连带责任,赔偿被撞者5000元。

今年2月15日,德州陵县袁国鹏的同学杨建宁要借他的轿车。袁国鹏知道自己的车刹车有问题,只能凑合“上路”。考虑到自己“刹车不灵”的理由,很容易让对方误解为不愿借车找借口,于是他只字未提便让杨建宁开走了。

当天下午袁国鹏就接到杨建宁打来的电话说他的一名骑电动车的妇女撞伤。陵县交警部门认定杨建宁驾驶不符合技术标准的机动车,其违法行为是造成这次事故的主要原因。但由于没有得到事先告知车有问题,杨要求袁国鹏承担连带责任。近日,在律师的调解下,袁国鹏因过错赔偿伤者0.5万元。

陵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赵新利对此表示,出借车辆前,机动车所有人应保障机动车性能符合安全要求。此外,还应对借用人进行必要的审查,比如有无驾驶资格等。

(文中涉案人员皆化名)